

國立玉井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定

110.02.17 校務會議通過

110.03.17 校務會議修正通過

111.06.30 校務會議修正通過

112.02.10 校務會議修正通過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3月7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26379號，「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注意事項」辦理。

二、本校依循民主參與之程序實施意見收集及研討，並經校務會議通過後，本校學生上放學時間及在校作息規劃如下：

(一)專車統一到校時間為每日上午07時50分前。

(二)週一實施全校升旗，其餘天數同學上午08時10分前到校。

(三)圖書館上午07時40分開放，搭專車同學可於教室休息或至圖書館閱讀書籍，於上課前有緩衝時間吃早餐或休息。

※上學時間：每週一上午07時50分，其餘日數上午08時10分。

放學時間：參加課後輔導同學於下午16時45分時放學，未參加同學於下午15時55分時放學。

(四)依「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注意事項」第8點：「學生於非學習節數活動之參與狀況，不得列入出缺席紀錄；但得視其情節，採取適當之正向輔導管教措施」之規定，本校同學除學習節數活動之外，餘活動參與情形不列入出缺席紀錄，另基於維護學生在校安全及學習狀況，採取適當之正向輔導管教措施，例如：口頭糾正、列入常生活表現紀錄、通知監護人協請處理、書面自省或靜坐反省。

(五)於上午第一節開始上課以前，不對學生實施任何學業成績評量。

(六)課後輔導經調查同意後實施；不提前講授各該科目教學進度表所定之課程內容，且不實施列入學業成績之評量。

(七)本校作息時間規定如下表

國立玉井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定						
時間		星期一	星期二	星期三	星期四	星期五
07:50 08:10	30'	07:55 升旗	學生 自主學習	學生 自主學習	學生 自主學習	學生 自主學習
08:10 09:00	50'	第一節課				
09:00 09:10	10'	休息				
09:10 10:00	50'	第二節課				
10:00 10:10	10'	休息				
10:10 11:00	50'	第三節課				
11:00	10'	休息				

11:10 11:10					
11:10 12:00	50'	第四節課			
12:00 12:30	30'	午餐			
12:30 12:55	25'	午休			
12:55 13:00	5'	休息			
13:00 13:50	50'	第五節課	1. 社團 2. 週會	第五節課	
13:50 13:55	5'	休息		休息	
13:55 14:45	50'	第六節課		第六節課	
14:45 14:50	5'	休息			
14:50 15:40	50'	第七節課	班會	第七節課	
15:40 15:55	15'	打掃			
15:55 16:45	50'	課後輔導(放學)	放學	課後輔導 (放學)	放學

三、本規定經校務會議通過後，陳校長核准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